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69號15樓

電話：(02)270676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碧 玉

莊碧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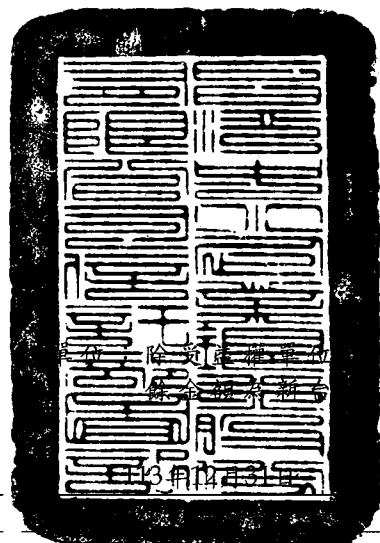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10 日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店頭市場股票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4年12月31日			
		金	額	%	
資 產					
股票—按市價計算(成本—114 年底 3,626,600,180 元, 113 年底 3,128,218,711 元)(附註三)					
		\$	4,288,989,275	97.0	\$ 3,417,117,600 79.5
附買回債券(附註三)			60,004,202	1.4	462,395,025 10.7
銀行存款			95,233,277	2.1	492,480,365 11.5
應收出售證券款			-	-	166,007,151 3.9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2,765,238	0.1	2,981,304 0.1
應收現金股利(附註三)			1,121,096	-	- -
應收利息(附註三)			35,535	-	57,035 -
資產合計			<u>4,448,148,623</u>	<u>100.6</u>	<u>4,541,038,480</u> <u>105.7</u>
負 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			-	-	236,846,023 5.5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19,179,444	0.5	1,286,869 -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九)			5,772,446	0.1	5,744,624 0.2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			541,171	-	538,558 -
其他應付款			122,000	-	122,000 -
負債合計			<u>25,615,061</u>	<u>0.6</u>	<u>244,538,074</u> <u>5.7</u>
淨 資 產		\$	<u>4,422,533,562</u>	<u>100.0</u>	\$ <u>4,296,500,406</u> <u>100.0</u>
淨 資 產					
F 類型受益權單位		\$	<u>4,422,274,905</u>		\$ <u>4,295,785,891</u>
N 類型受益權單位		\$	<u>258,657</u>		\$ <u>714,515</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F 類型受益權單位			<u>21,835,746.8</u>		<u>24,665,162.7</u>
N 類型受益權單位			<u>1,277.3</u>		<u>4,101.5</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F 類型受益權單位		\$	<u>202.52</u>		\$ <u>174.16</u>
N 類型受益權單位		\$	<u>202.50</u>		\$ <u>174.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政昇



總經理：陳明輝



會計主管：李淑娟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	估 已 發 行	份 額 占 總 額 比 例	淨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比
上市股票								
中華民國								
AES Holding Co., Ltd.	\$ 106,400,000	\$ -	-	0.1	-	2.4	-	-
世芯電子	94,770,000	-	-	-	-	2.2	-	-
貿聯控股	71,440,000	-	-	-	-	1.6	-	-
川湖科技	138,750,000	-	-	-	-	3.1	-	-
光寶科技	81,750,000	-	-	-	-	1.9	-	-
智邦科技	154,050,000	193,250,000	-	-	-	3.5	4.5	-
京元電子	74,250,000	-	-	-	-	1.7	-	-
富邦金融控股	1,801,875	-	-	-	-	-	-	-
玉山金融控股	60,750,000	-	-	-	-	1.4	-	-
奇鋐科技	154,020,000	-	-	-	-	3.5	-	-
欣興電子	1,885,400	-	-	-	-	0.1	-	-
神達控股	120,960,000	-	-	0.1	-	2.7	-	-
聯茂電子	85,125,000	-	-	0.2	-	1.9	-	-
保瑞藥業	62,952,000	-	-	0.1	-	1.4	-	-
緯穎科技服務	80,730,000	220,080,000	-	-	0.1	1.8	5.1	-
富世達	81,250,000	-	-	0.1	-	1.8	-	-
鴻勁精密	157,550,000	-	-	-	-	3.6	-	-
昇陽國際半導體	44,500,000	-	-	0.1	-	1.0	-	-
聚陽實業	-	46,545,000	-	-	0.1	-	1.1	-
金像電子	-	205,275,000	-	-	0.2	-	4.8	-
台光電子材料	-	185,400,000	-	-	0.1	-	4.3	-
大立光電	-	179,225,000	-	-	0.1	-	4.2	-
嘉澤電子工業	-	195,500,000	-	-	0.1	-	4.5	-
藥華醫藥	-	215,250,000	-	-	0.1	-	5.0	-
勤誠興業	-	4,264,000	-	-	-	-	0.1	-
上市股票小計	1,572,934,275	1,444,789,000	-	-	-	35.6	33.6	-
上櫃股票								
中華民國								
弘塑科技	109,200,000	-	-	0.2	-	2.5	-	-
順達科技	80,880,000	-	-	0.2	-	1.8	-	-
威剛科技	83,850,000	-	-	0.1	-	1.9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之 百 分 比		佔 淨 資 產		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鈺象電子	\$ 79,310,000	\$ 194,800,000	-	0.1	1.8		4.5	
雙鴻科技	181,800,000	-	0.2	-	4.1		-	
力旺電子	198,950,000	312,015,000	0.2	0.1	4.5		7.3	
新 應 材	192,940,000	-	0.2	-	4.4		-	
華星光通科技	188,790,000	282,000,000	0.4	1.1	4.3		6.6	
信驊科技	137,940,000	-	0.1	-	3.1		-	
聖暉工程科技	226,490,000	-	0.2	-	5.1		-	
旺矽科技	393,750,000	-	0.2	-	8.9		-	
台耀科技	172,900,000	238,000,000	0.1	0.5	3.9		5.5	
中華精測科技	125,675,000	-	0.2	-	2.8		-	
南俊國際	52,050,000	-	0.2	-	1.2		-	
均華精密工業	50,480,000	-	0.3	-	1.1		-	
群聯電子	261,000,000	-	0.1	-	5.9		-	
金居開發	180,050,000	-	0.3	-	4.1		-	
91APP, Inc.	-	68,000,000	-	0.7	-		1.6	
光頓科技	-	54,110,100	-	1.1	-		1.2	
榮剛材料科技	-	175,630,500	-	0.6	-		4.1	
創惟科技	-	132,800,000	-	0.9	-		3.1	
鈺太科技	-	33,973,000	-	0.2	-		0.8	
元太科技工業	-	327,600,000	-	0.1	-		7.6	
	2,716,055,000	1,818,928,600			61.4		42.3	
美 國								
譜瑞科技	-	153,400,000	-	0.3	-		3.6	
上櫃股票小計	2,716,055,000	1,972,328,600			61.4		45.9	
股票合計	4,288,989,275	3,417,117,600			97.0		79.5	
附買回債券	60,004,202	462,395,025			1.4		10.7	
銀行存款	95,233,277	492,480,365			2.1		11.5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21,693,192)	(75,492,584)			(0.5)		(1.7)	
淨 資 產	\$ 4,422,533,562	\$ 4,296,500,406			100.0		100.0	

註：股票係依涉險國家予以分類。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政昇



總經理：陳明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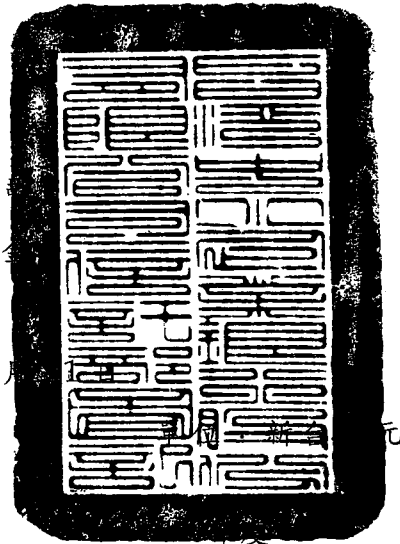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李淑娟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年初淨資產	\$4,296,500,406	97.1	\$4,512,964,718	105.0
收入（附註三及七）				
利息收入	3,211,362	0.1	2,313,338	0.1
現金股利	69,977,921	1.6	87,866,267	2.0
其他收入	2,003	-	6,136	-
收入合計	73,191,286	1.7	90,185,741	2.1
費用（附註五及九）				
經理費	63,371,064	1.4	70,338,062	1.6
保管費	5,941,030	0.2	6,594,184	0.2
會計師費用	204,500	-	204,500	-
其他費用	2,407	-	2,069	-
費用合計	69,519,001	1.6	77,138,815	1.8
本年度淨投資收益	3,672,285	0.1	13,046,926	0.3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785,816,806	17.8	1,204,917,996	28.1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1,281,892,544)	(29.0)	(1,833,513,663)	(42.7)
已實現資本利得（附註三、七及八）	244,946,403	5.5	551,960,131	12.9
未實現資本利得增加（減少）（附註三及八）	373,490,206	8.5	(152,875,702)	(3.6)
本年度資本帳戶淨變動	122,360,871	2.8	(229,511,238)	(5.3)
年底淨資產	\$4,422,533,562	100.0	\$4,296,500,406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政昇



總經理：陳明輝



會計主管：李淑娟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概 述

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有關法令，在中華民國境內設立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 86 年 2 月 13 日成立，原為封閉型基金，88 年 10 月 22 日獲准改為開放型。本基金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於申購時給付（以下稱 F 類型受益權）。本基金另於 110 年 9 月 7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100350622 號函核准，新增遞延手續費受益權單位（以下稱 N 類型受益權）之銷售，其申購手續費將於受益憑證買回時支付，且該費用將依持有期間而有所不同。本基金受益憑證自 N 類型受益權單位首次銷售日起，分為下列各類型發行，即 F 類型受益憑證及 N 類型受益憑證。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 ETF、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對不特定人所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公司債（包括可轉換公司債）、換股權利證書、政府公債、金融債券或承銷股票。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並委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管機構。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5 年 2 月 10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本基金之重大會計政策茲彙總如下：

股票

股票於成交日按實際成本入帳。對所投資股票之價值係以下列方式評價：

上市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上櫃者，以計算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準。股票出售時，成本係採移動平均法計算，售價減除成本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本基金於年底持有之股票，依前述收盤價格計算之總市價與總成本比較，差額為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附買回債券

附買回債券係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證券交易損益、股利及利息收入

證券交易之已實現資本利得及損失直接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本基金受配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列為現金股利，作為當期收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不認列股利收入，僅於除權日註記增加之股數，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利息收入則按應計基礎列計當期收入。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

五、經理費及保管費

依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應付經理公司與保管機構之服務報酬，係依基金每日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 1.6%及 0.15%之比率，自本基金成立日起，逐日累積計算並按月給付。惟除有特殊情形外，投資上市、上櫃股票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70%部分，經理公司之報酬應減半計收。

六、收益之分配

依據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自 88 年 10 月 22 日改為開放型後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之淨資產價值，不再另行分配收益。

七、稅 捐

利息收入以扣除所需負擔稅款後之淨額入帳。

本基金出售證券所產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毋須繳納證券交易所得稅；出售股票時，應按其出售價款 3‰繳納證券交易稅。

八、交易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手續費	\$ 35,735,290	\$ 30,758,492
交易稅費	48,531,121	43,947,988
	<u>\$ 84,266,411</u>	<u>\$ 74,706,480</u>

上述交易成本係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之已（未）實現資本利得（損失）項下。

九、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群益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	該公司為對本基金經理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14年度	113年度
1. 經理費－群益投信	<u>\$ 63,371,064</u>	<u>\$ 70,338,062</u>
2. 委託買賣證券手續費 －群益金鼎證券	<u>\$ 4,477,574</u>	<u>\$ 2,201,092</u>
3. 應付經理費－群益投信	<u>114年12月31日 \$ 5,772,446</u>	<u>113年12月31日 \$ 5,744,624</u>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價值將隨投資標的之股價波動而變動。本基金投資之票券及類似金融商品，屬固定利率商品者，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致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將使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另外，本基金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二)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金融商品部位而可能暴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財務風險。本基金評估該等風險可能重大，故已建立相關辦法及風險控管機制，以管理所面臨之風險。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部門，整合本基金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

協調運作機制，該部門秉承管理階層核定之風險管理文件、建立風險管理程序、評估方法、管理指標，並向管理階層報告本基金風險狀況，且稽核室定期查核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

十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與負債

無。

十二、借款情形

無。

十三、合併事項

無。

十四、調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達到規定可容忍偏差率標準

無。

十五、其 他

無。